

新竹市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
「國民中小學學務主任暨生教組長傳承研討會」實施計畫

編號 05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藉研習講座及實務經驗分享瞭解法定通報及校安通報的正確觀念，增進各校承辦人對通報系統的瞭解。
- (二) 藉本市學校間互相交流，增進各校推動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的知能與視野。
- (三) 推動「友善校園」檢討及策進研討會，交流各校經驗，檢核執行成效，研議各校執行期間問題之解決策略，並構思未來策進方向。
- (四) 集思廣益相互激盪並提供學校多元的資訊及規劃思考空間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0 年 8 月 5 日(星期四)8：30-16：30

五、活動形式：因應防疫採線上研習辦理

(一) 上午場研習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vgn-hcuo-abx>

(二) 下午場

學務人員：研習連結 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dpd-byzb-omm>

輔導人員：研習連結 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ftw-scm-y-bba>

六、參加人員：本市所屬各校學務主任及生教組長或相關業務承辦人。

七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為準備資料，請於 8 月 3 日以前完成研習護照報名。

八、課程規劃：如附件一

九、預期效益

- (一) 透過專題講座，讓學務人員能把握法定通報的觀念及校園安全事件通報的流程，能保護學童的安全，並能隨時追蹤學童的後續發展情況。

- (二) 透過對話分享，期使與會人員能對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有「心」的認知，而有「新」的作為，以利「友善校園」的執行與推廣。
- (三) 藉此活動與會人員能返校宣導、落實，以利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之推廣。
- (四) 藉由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檢討及策進研討會的」進行，以加強各校整合訓輔工作，建立各校溝通平台，以達到教務、學務、輔導三者間有效之運用。

十、活動經費：如概算表，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。

十一、其它：

- 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 - (二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研習者核予研習時數 6 小時
 - (三) 獎勵：辦理本案績優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予以敘獎。
- 十二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附件

新竹市 110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
「國民中小學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暨生教、輔導組長傳承會議」課程表

◎研習方式：線上研習，請參與研習的老師使用 tmail 帳號進入研習，以利辨識人員核發研習時數。本研習簽到退紀錄將利用 Google Meet 軟體功能產出。

◎辦理時間：110 年 8 月 5 日(四)8：30-16：30

◎研習規劃：共 6 小時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主講(持)人
110/ 8/5 星期 四	8：30-8：50	報到	北門國小團隊
	8：50-9：00	開幕	教育處
	9：00-10：30	兒少個案(含家暴、目睹及性剝削兒少等)之辨識、通報、輔導到網絡運用	社會處
	10：30-10：40	休息~充電一下	北門國小團隊
	10：40-12：10	從人權、兒權到校園內的輔導與管教	講師：許民憲律師
	12：10-13：00	午餐	北門國小團隊
		分組	學務人員 輔導人員
	13：00-15：00	校園常見法律問題與案例 講師：許民憲律師	績優輔導作為分享- 輔導工作的願意與作為 西門國小柯怡如 內湖國小林佩珊 竹光國中陳玲涵
	15：00-16：00	化被動為主動： 公民行動方案分享 講師：光武國中 許方玲老師	
	16：00-16：30	綜合座談	綜合座談